

证券代码：603507

证券简称：振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8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将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7]1826 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3,140.79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26.25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共计 824,457,375.00 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 89,771,172.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 734,686,203.00 元。

截止 2017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股份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279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618,872,553.86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172,577,500.00 元；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使用募

集资金人民币 432,895,452.43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3,399,601.43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

经自查发现，2018-2020 年期间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合计金额 3,150 万元，其中涉及募集资金 2,500 万元，均为 2018 年度占用。由于募集资金账户已于 2020 年度注销，涉及本金 2,500 万元及相应利息 283.30 万元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至 4 月 27 日期间归还至公司自有资金一般管理账户。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上述归还资金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活动，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16 年一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不同分别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江阴澄西支行	92040078801700000046	169,677,000.00	—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江阴澄西支行	92040078801500000047	131,482,200.00	—	已注销
中信银行无锡分行营业部	8110501012600969813	277,373,400.00	—	已注销
中信银行无锡分行营业部	8110501013400972350	121,504,200.00	—	已注销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宁波银行江阴支行营业部	78040122000139915	43,647,342.22	—	已注销
合计		743,684,142.22		

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824,457,375.00
减：发行费用	89,771,172.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34,686,203.00
减：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募投项目支出	172,577,500.00
减：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存款形式的产品	162,000,000.00
减：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960,000,000.00
减：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492,000,000.00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446,295,053.86
其中：2017 年度投入	50,975,938.13
2018 年度投入	176,708,627.42
2019 年度投入	180,210,886.88
2020 年度投入	13,399,601.43
资金占用拟退回本金（注）	25,000,000.00
减：专户银行手续费支出	6,199.57
减：结项余额转出	134,962,149.02
其中：2020 年度结余转出	5,010,528.73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存款形式的产品到期转回	162,000,000.00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存款形式的产品到期转回的利息收入	1,354,072.22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到期转回	990,000,000.00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到期收益	6,021,146.88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转回	462,000,000.00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益	10,979,250.12
加：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800,230.23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0.00

注：“资金占用拟退回本金”为公司通过自查发现实际控制人占用的募集资金，由于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0 年度注销，涉及本金 2,500 万元及相应利息 283.30 万元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至 4 月 27 日期间归还至公司自有资金一般管理账户。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于 2020 年年报审计期间对公司 2018-2020 年度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经自查发现，2018-2020 年期间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合计金额 3,150 万元，其中涉及募集资金 2,500 万元，均为 2018 年度占用。由于募集资金账户已于 2020 年度注销，涉及本金 2,500 万元及相应利息 283.30 万元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至 4 月 27 日期间归还至公司自有资金一般管理账户。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上述归还资金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活动，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我们认为，振江股份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振江股份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除上述“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中所述事项以外，振江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九、备查文件

（一）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二)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2020年度)。

特此公告。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3,468.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39.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307.5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387.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31%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拟退回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3.0MW 风电转子房生产建 设项目	否	16,967.70	16,967.70	16,967.70	—	1,050.00	11,700.68	—	68.96%	2019 年 3 月	-32.16	否	否
6.0MW 风电转子房生产建 设项目	否	27,737.34	27,737.34	27,737.34	—	—	22,866.87	—	82.44%	2019 年 10 月	6,475.73	是	否
6.0MW、3.0MW 风电定子 段生产建设项目	否	13,148.22	13,148.22	13,148.22	—	1,450.00	9,452.53	—	71.89%	2019 年 3 月	1,594.89	否	否
风塔生产建设项目	是	12,150.42	3,983.71	3,983.71	—	—	3,983.71	—	100.00%	已变更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自动化涂装生产线建设 项目	否	—	8,307.55	8,307.55	1,339.96	—	7,917.65	—	95.31%	2020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464.94	3,464.94	3,464.94	—	—	3,465.82	—	100.03%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3,468.62	73,609.46	73,609.46	1,339.96	2,500.00	59,387.26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p>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3.0MW 风电转子房生产建设项目”、“3.0MW、6.0MW 风电定子段生产建设项目”、“6.0MW 风电转子房生产建设项目”和“自动化涂装生产线建设项目”。公司拟将结项后的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等。</p> <p>其中，“3.0MW 风电转子房生产建设项目”转出节余募集资金 45,891,362.91 元，占前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的 6.25%；“3.0MW、6.0MW 风电定子段生产建设项目”转出节余募集资金 25,134,396.94 元，占前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的 3.42%；“6.0MW 风电转子房生产建设项目”转出节余募集资金 58,940,831.77 元，占前次实际募集资金的 8.02%；“自动化涂装生产线建设项目”转出节余募集资金 4,994,052.19 元，占前次实际募集资金的 0.68%。募投项目结项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对部分设备型号及数量进行了优化；同时，加强项目建设各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计降低项目实施费用；以及，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公司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详细情况已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 2019-008、2019-009、2019-010、2019-014、2019-065、2019-066、2019-070、2019-072、2020-055。）</p> <p>2020 年年报审计期间，公司通过自查发现实际控制人占用募集资金，由于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涉及本金 2,500 万元及相应利息 283.30 万元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至 4 月 26 日期间归还至公司自有资金一般管理账户。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将上述资金占用期后归还的本金 2,500 万元及相应利息 283.3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3：“拟退回金额”为公司通过自查发现实际控制人占用的募集资金，由于募集资金账户已于 2020 年度注销，涉及本金 2,500 万元及相应利息 283.30 万元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至 4 月 27 日期间归还至公司自有资金一般管理账户。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自动化涂装生产线建设项目	风塔生产建设项目	8,307.55	7,917.65	1,339.96	7,917.65	100.00	2020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自动化涂装生产线建设项目”为公司内部配套，能够有效提高公司产品的生产效率，并间接减少公司运营成本，该项目本身无对外经营，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